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到期，基于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公司不再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聘任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包括对公司子公司的审计。出具的报告包括：年度审计报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内控评价报告、业绩承诺专项报告及土地减值专项报告。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市海淀区青云里满庭芳园小区 9 号楼青云当代大厦 22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郝树平

成立日期：2013-01-18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

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资质：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三、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进行了充分了解、调查，同意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3、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鉴于公司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同到期，基于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同意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

经核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因此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审亚太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四日